

证券代码：300856 证券简称：科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7

债券代码：123192 债券简称：科思转债

## 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科思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自2025年4月7日至2025年5月16日，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满足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科思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4.64元/股）的85%（即20.94元/股），已触发《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科思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科思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来6个月内（即2025年5月19日至2025年11月18日），如再次触发“科思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一交易日起满6个月之后，若再次触发“科思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科思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80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7,249,178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724,917,8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6,332,190.67元。

###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可转债于2023年5月1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科思转债”，债券代码“123192”。

###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4月19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10月19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年4月12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 （四）可转债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53.03元/股。

2023年6月2日，因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成，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科思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3.03元/股调整为52.0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2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2024年5月17日，因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成，根据

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科思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52.03 元/股调整为 25.2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5 月 17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1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2024 年 7 月 17 日，因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完成，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科思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5.27 元/股调整为 25.2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1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2024 年 9 月 2 日，因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成，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科思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5.24 元/股调整为 24.6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9 月 2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科思转债”转股价格为 24.64 元/股。

## 二、《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一）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

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三、关于本次不向下修正“科思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自2025年4月7日至2025年5月16日，公司股票已满足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科思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4.64元/股）的85%（即20.94元/股），已触发“科思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鉴于“科思转债”距离债券存续期届满尚远，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市场环境、股价走势等因素，以及对公司未来长期稳健发展的信心，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科思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科思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来6个月内（即2025年5月19日至2025年11月18日），如再次触发“科思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

通过次一交易日起满6个月之后，若再次触发“科思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科思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